

债券代码：163693.SH

债券简称：20泰山03

## 泰安市泰山投资有限公司

### 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 票面利率调整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调整前适用票面利率：4.00%
- 调整后适用票面利率：3.80%
-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3年8月31日

根据《泰安市泰山投资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泰安市泰山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20泰山03（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2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下调20个基点，即2023年8月31日至2025年8月30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3.8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为保证调整票面利率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债券名称：泰安市泰山投资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 债券简称：20泰山03
3. 债券代码：163693.SH
4. 债券期限及利率：本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时票面年利率为4.00%，附第3年末发行人利率调整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发行规模：人民币 10.00 亿元，当前余额人民币 10.00 亿元。

6.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即每张人民币 100 元。

7.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起息日：2020 年 8 月 31 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0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8 月 31 日。若投资者在存续期的第三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8 月 3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31 日；若投资者在第三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8 月 3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对于本期债券，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对于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13.回售登记办法：投资者可选择将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在回售登记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单。如果当日未能申报成功，或有未进行回售申报的债券余额，可于次日继续进行回售申报（限申报登记期内）。

14.已进行回售登记的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023 年 7 月 27 日通过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办理撤销回售撤销业务。

15.担保情况：无担保。

16.登记、托管、代理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 二、票面利率调整情况

1.根据《泰安市泰山投资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20 泰山 03”的发行人有权分别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2.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前 3 年内票面利率 4.0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根据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下调 20 个基点，即后 2 个计息年度（从 2023 年 8 月 3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0 日）的票面利率为 3.8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 三、相关机构

1、发行人：泰安市泰山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亚楠

电话：0538-6221216

传真：0538-6228913

2、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浩宇、杨绍康、张盟

电话：021-38677394

传真：021-38677194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人：发行人业务部

电话：021-38874800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泰安市泰山投资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调整公告》之盖章页）

